

# 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**查核** 紀錄 〔不預先通知〕

列管計畫名稱	(若無，免填)			計畫 主辦機關	新竹縣五峰鄉公所
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	新竹縣政府			查核日期	107 年 07 月 27 日
標案名稱	106 年度竹林村災害搶修暨復建工程(開口合約)			地點	新竹縣五峰鄉
標案 執行機關	新竹縣五峰鄉公所			專案管理 單位	
設計單位	山銘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	監造單位	山銘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	承包商	家凱營造有限公司
發包預算	45,810(千元)			契約金額	39,380(千元)
工程概要	災害搶修及復建				
工程進度、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	截至 107 年 07 月 25 日止： 一、工程累計進度：預定 79.70%；實際 90.30%； 二、經費累計支用：預定 23,612 千元；實際 23,612 千元。 三、目前進行 擋土牆施工中				
查核 委員	外聘：童健飛、劉冠德 內聘：(無)		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	106 年 10 月 0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	
領隊及 工作人員	領隊：羅執行秘書昌傑 工作人員：張文華、廖梅硃		查核分數 (等級)	80 分 (甲等)	
優點	一、主辦單位：品質督導五次，且進度超前 10.60%；監造計畫開工前依規核定，值得嘉許。 二、監造單位：品質、施工計畫依規於開工前核定，值得肯定。 三、承攬廠商：(1)檔案文件管理良好，各式文件均分類分冊建檔，方便查閱。(2)專任工程人員落實工程指導，計 9 次。(3)品管組織人員職掌內容記載詳細。 四、施工品質：6K+000 工區矮牆線形優美平順。				
缺點	1.主辦機關：針對督導缺失應限定該善完成日期，請檢討。(4.01.04) 2.主辦機關：經費支用較工程實際進度落後，應再趕辦，(4.01.99) 3.監造單位：材料試驗管制總表為舊版，項目不完整，建議更新。(4.02.01.10) 4.監造單位：抽查施工作業僅有檢驗停留點之紀錄，無隨機抽查紀錄，請改善。(4.02.03.04) 5.承攬廠商：施工日誌中主辦機關督導日期及督導項目未落實記載。(4.03.03) 6.承攬廠商：品管自主檢查表，檢查值未訂定容許誤差值，應予補正。(4.03.04) 7.承攬廠商：材料試驗管制總表部份未符合工程需求，請檢討。(4.03.05) 8.0K+002 (4K+150 工區)擋土牆頂端混凝土有蜂窩及孔洞產生，請改善。(5.01.01) 9.伸縮縫設置位置未與欄杆之伸縮縫對齊，請加以改善。(5.01.05) 10.0K+052 (4K+150 工區)擋土牆頂端混凝土破損。(5.01.99) 11.4K+150 工區與 6K+000 工區，路面回填土含木材及雜物及石塊，請加以清除。(5.06.05)				

	<p>12. 未見回填土地密度試驗報告及判讀結果，請催辦。(5.10.04.01)</p> <p>13. 預力地錨 1070621 取樣送驗未見試驗報告。(5.10.14.01)</p> <p>14. 4K+150 及 6K+000 工區交維及夜間警示燈等設施不足。(5.15.01)</p> <p>15. 0K+052 (4K+150 工區處)既有截水溝格柵板翹起。(5.15.08)</p> <p>16. 4K+150 工區既有 L 溝未清理，影響排水，請立即改善。(5.16.02)</p> <p>17. 防汛沙包等臨時性防汛設施請加強改善。(5.16.03)</p> <p><b>缺點總計扣點數 0 點。</b></p>
規劃設計問題及建議	<p>建議：</p> <p>1. 0+032(6K+000 工區)截水溝排放口於下邊坡處建議應設置消能設施(下邊坡更應注意避免擋土牆基腳覆土流失問題，請加強固定措施)。</p> <p>2. 0+0045(6K+000 工區)矮牆於既有坑溝處請設計單位研議處理，以達坑溝排水功能及避免造成二次災害。</p> <p>3. 6K+000 工區矮牆背填土請研議回填坡度以免積水。</p> <p>4. 右側山坡之排水溝應檢討如何予以銜接舊路面排水設施，及做好坡面保護，以免有沖刷之問題發生。</p>
品質指標	<p>環境：81 分；安全：75 分；強度：78 分；美觀：81 分；功能：81 分。</p>
其他建議	<p>1. 為預防下邊坡，因強降雨逕流而造成土壤流失，雖設計單位說明排水方向，將改向靠上側，但其截水溝之排水方向及排水功能，並未配合檢討修正，應加速辦理，以避免造成完工後，再有破壞結構物或修改之疑慮。</p>
扣點統計	<p><b>廠商總計扣點數 0 點。</b></p>
檢驗拆驗	<p>(未填)</p>